

在台波逐五十餘載（十六）

從沒有家的家鄉流浪到有家的異鄉

● 郎萬法

（彩色圖照刊第七頁）

二十、花開花落塵緣已了

一個人若從小家貧，想得到的東西，得不到；或環境不允許，想達成的事項，達不成。迨老大成長過後，稍微有了些許財富，或多或少有點功成名就，少不了就會想彌補少小時，未能達成這些願望的遺憾。比方說，自己未受過高等教育，迨後自己有了財富，即便兒子不成材，也會千方百計，用財勢設法叫兒子進高等學府。稍後受到聯考制度公平競爭的限制，又若賣題人被揭發，買題不成，則叫兒

子出國镀金。到了歐美，起碼也可以去日本鬼混幾年。雖然外文不一定會說會寫，名義上是留學生就行。不然也可以用錢買個學位，以便補償他的遺憾。這種事項，我不說，大家也會聽到過，也會司空見慣。還有的嫁女，先不管講的對方是男方還是女方，若家長係三級貧戶，若論門當戶對，兒女找對象，多半也屬貧窮人家。女方自然不會有若干若夥的嫁妝，肆鋪張，買東買西，炫耀自己有錢有勢。這種心態，若在這個階層的邊緣，我們夫妻貧窮歸貧窮，可是我跟老伴郎孫聯姻，與貧窮無關，倒是環境便然。當時既無訂婚儀式，也無喜餅分送，結婚時，也未迎娶。我內人僅由內弟與林月桃小姐護送，三人行自台中到基隆。相送者，看著她形單影隻一個人，僅有隨身行李一件相伴，乘桴浮於海，來到黃浦江邊的滬瀆，與本人在張若舉學長府上，僅設宴五席，宣布結婚而已。逐水流年，幾度秋涼之後，夜闌人靜私語時，老伴仍舊耿耿於懷，說我本人當年，未送喜餅，未到台灣迎娶，教她沒有面子。

者，可能是人皆有之。

，沒有光彩，而引以為憾。說實在的，早年光桿兒一個人勝利剛光復，第一次到台灣服務，真是年輕好勝，赤膽忠心，端在規規矩矩為國家做事。未想到二二八事變，台灣一小撮壞人一心想殺外省人，促使我意冷心寒，決心想早些離開這是非不分之地，走了之後，絕不想再來。我與拙荊，雖非山盟海誓，卻有道義之情。她知道我傷心不願再來台灣，否則，她不會隻身到上海。若不是她對我有義，我也不會娶台灣女郎為妻。蓋不佞之所以未克到台灣親自迎娶，乃良有以也。

是故在我們女兒談婚論嫁將要訂婚時，我底老伴，她老人家堅要排場好些，也務必把我岳家相關親友能請的都請到，以補早年自己出閣，未依禮俗，且過分草率的憾事。

本來兒女婚嫁瑣碎小事一樁，家家都有，本不值得一提。由於前面已將自家哥哥的事端，以及親戚朋

友當與不當，各種層次，如江河之決口，一樁樁一件件赤裸裸的披露過。這段是我二度來台，家庭中第一次辦喜事——女兒出閣，且辦的與眾不同，以後又婚變仳離，後來不幸為她辦理喪事。花開花落，塵緣已了。這種悲歡離合的情景，多少也值得供年輕人參考，經過一番慎思，乾脆也公諸於眾，用為喻世。

不佞個人雖然晚婚，好在情投意合，押寶押對了。所育有一女一男又一女一男，兩女兩男，恰恰好。而且孩兒長大後，都能循規蹈矩力爭上游，無不知道自愛。但，只知上進的結果，女兒自己又蹉跎歲月，耽誤了物色對象的時光。由於我們老倆口常常從旁嚙嚙，晚婚不好，不結婚更不好。於是並未經過長考，為了達成雙親心願，認識不久，就答應訂婚，結婚。

知性者同居」，這是很重要的一句話。婚姻大事，絕不可大意，起碼志趣與性格要一致。否則南轅北轍，就是相互忍讓，也是痛苦萬分。「君子慎其獨也」，女孩子先不要感情用事，開始絕不要聽信甜言蜜語，要觀察，要側面去認識，起碼要看他對他的朋友如何，對他的家人又如何，然後再做取捨，三思而後行，這樣才不會上當，才會有幸福可言。

我大女兒是在民國六十六（一九七七年），一個偶然的場合，經過一位吳牧師介紹，認識了香港來的王道渭，很快的就訂婚。訂婚地點選在台北圓山飯店正樓頂層，很夠氣派的國際廳。雙方至親好友，認識的紳士淑女，都被邀來觀禮。來賓送的花籃滿室都是，真是花團錦簇。介紹人除吳牧師之外，我又找乾方同鄉浙江慈溪人，台灣會計師界龍頭老大，我的合夥人王庸先生福證。然後由男女當事人相對戴上訂婚戒子，再由準婆婆給我女兒戴上五克拉的大鑽戒，算是見面禮，到此禮畢。又開始開了兩箱王

不仕先生致送的香檳酒，大家穿梭在衣香鬢影、酒香、花香之中，喜氣洋洋，相互祝福。稍後，賓主魚貫走向另一大間，紅幔窗簾，綠絨檯布，蠟燭與鮮花相映，口字形長桌面，既雅致又肅靜的餐廳，以總統招待國賓的菜單與名貴的紅葡萄酒饗客。本人又以主人身分說了幾句歡迎嘉賓的謝詞，並舉杯互祝健康快樂。少頃，男方大姐夫香港爵士葉謀遵氏，代表乾方說了幾句客套話，宴罷，一場別開生面的訂婚場面，在交相欣慰中，圓滿達成。同時說不定，多少也彌補了女主人我底老伴，早年自己未訂過婚的缺憾。

翌年（民國六十七年）春季，在香港舉行婚禮，我們在吉日良辰頭兩天，就一家人搭飛機去港，抵埠後，除有男方一家三對，姐姐姐夫、妹妹妹夫，等候接機外，並有我老郎的中日兩國友人，如香港三榮同事徐兆麟、竹中孝雄等多人以及上海銀行襄理人劉在勤、孫建卓賢夫婦、寶豐商行老闆何世友、李明珠等老友，都蒞臨歡迎。其壯觀場面與歡欣之情，回首早先逃難偕妻帶女抱子，狼狽不堪到港；與求食到台悽楚離港時，先後相較，真有點苦盡甘來的味道。當天共有六部專車列隊恭迎，供我任選一輛搭乘使用。最後我選擇了老同學何世友那輛舊車彼此相坐離去。何氏高興的說：「老郎你真給我面子，葉謀遵號碼越少，表示越尊貴）、三榮兩部凱迪拉克新車你也不搭，還有對方兩位財閥姐夫與妹夫的大轎車，你也不坐，偏偏選上了我這部破車子，真夠意思。」賢明讀者若看過拙寫前文，應該知道我怎樣描述何氏的為人。總之，本人當時回稱：「這叫關雲長穿綠袍，不忘舊情，不欺貧愛富。我老郎更不該喜新厭舊，眼睛盡往『錢』

柳顥庵、王春圃伉儷、南華書院創辦人劉在勤、孫建卓賢夫婦、寶豐商行老闆何世友、李明珠等老友，都蒞臨洗塵。翌日中午有柳顥庵兄、劉在勤兄等人接風。老友相聚，加上人逢喜事精神爽，相互開懷暢飲，有說有笑，一直鬧到接近黃昏，這才罷休。結果，李明珠喝醉了。由於晚間又有香港三榮老闆徐兆麟邀宴，講明原班人馬，都被邀請。為了方便，免於遲到，大家只好利用本人下榻旅邸套房客廳休息，同時閑話家常，來打發時間。俟將要準備出發前往晚宴時，李明珠女士卻呼呼大睡，老柳便喊：「明珠，醒醒，起來穿上褲子，好出門。」老柳邊笑邊喊，一時，引起大家哄堂大笑。這是同學們開玩笑開慣了，並非真脫了褲子。可見老同學在一起，起鬨，百無禁忌。

結婚典禮，是在教堂。喜宴設在富麗華酒店，謙前，先有酒會。本人問親家的二女婿：「何必如此隆重。」

，何況還用專車來接，怎能不坐你的寶車。」

「答稱：「這是跟郎伯伯學的。在台北訂婚時，開宴前，郎伯伯不也有酒會嗎！這叫著有樣學樣，圓滿就好。」宴開多少桌，我不知道。總而言之，凡區區在港老友，以及三榮洋行日本高級職員，該來的都來了。滿堂福祿，座無虛席，全場爆滿是事實。迎賓啦，敬酒啦，該有的禮數，都盡到了。席間，還有王家大女婿，香港爵士葉謀遵底老太爺，以來賓身分致祝詞。送客時在一片永浴愛河、宜室宜家、白頭偕老、五世其昌聲中，完成嘉禮。

未想到，婚後不到半年，小倆口就有了不愉快的跡象。是否女婿真的自私自利，只顧自己，不顧家。僅係耳聞，不可武斷。不過我女兒有了身孕後，婆家有意叫她去美國分娩，可是婆家包括丈夫在內，既無人偕行照看，亦無設法妥善安排，更無絲毫金錢支援。全靠好同學李丹寶以及渠令姊李丹妮姐姐盡心盡力從旁協助，並

有自己母親前往照料，所有開銷另由本人設法貼補。區區當時就有點訝異之間也好，夫婦之間也好，屆時又不敲，從任何角度解釋，似乎都有點講不過去。何況婆婆還是虔誠的基督徒，不才真是無法理解。

臨分娩前，例行產前檢查，發現贍帶纏在胎兒脖子上，只好緊急開刀，託福母子平安。產後又感染產褥熱，一類疾病，以致死去活來，產婦既不能照顧新生嬰兒，自己又岌岌可危，所幸有母親在身邊，又有丹妮姐悉心照看。不過祖孫三代在異國異鄉，除了李家姐妹外，舉目無親，久住李府，如有意外，更不是辦法。於是老伴在舊金山撥電話到台灣要跟我商量，如何是好。不巧也巧，筆者我在香港，再由二女兒向我電話告急，本人決定買機前往，一切到了再說。後

棲息在李丹寶同學家中，臨盆前，再經三方面電話溝通，即便不佞去了，除了增加開支外，也無多大用場。況一家人若都住在李家，更添麻煩，住旅館多開銷，女兒醫療費已不勝負荷，本人窮措大一個，一向打腫臉充胖子，那還有力量負擔。經老伴與二女兒商量後決定，叫我在香港多留兩天，拙荆立刻買機位飛港。再叫我告知女兒婆家，老伴他們抵港時刻。

當時不才到港是參加香港三榮慶祝活動，日本三榮和泉社長亦在香港，得知上述情況，除深表同情外，並善意說明，不滿三個月嬰兒，不宜搭飛機，深怕高空氣壓影響嬰兒耳膜破裂。於是立即電告內人再度考慮行止。由於拙荆學過助產，懂得預防與補救，叫我放心，仍按期出發，囑咐我留港隨機應變。

回想想，我內人還真偉大，她能由李家姐妹送到飛機場後，一個人自美國舊金山坐經濟艙，懷抱新出生十六天的外孫，還得照看病危的女兒，

經過十四個小時航程，不眠不休，終於抵達香港。下機時，看到她，身心焦瘁，疲憊不堪的形體，教我頓時熱淚奪眶。她這種堅毅不拔的魄力，當機立斷的精神，區區敢說，非一般常人所能辦得到的，也看出母愛的偉大。我左顧右盼之餘，從内心發出對老伴的敬佩，又為她產生莫可名狀的傲氣。

現在（民國九十三年）當我寫上述這段文字時，我內人她已病入膏肓，真有點百感交集。我二人相依為命，同甘共苦，已五十有八年。為了答謝她一生辛勞，對整體家庭卓越貢獻，爰浪費些許篇幅，囉唆幾句，用為宣達她的為人，也表示我對她的感懷，尚乞讀者曲諒，恕我自我膨脹。

老伴她相貌並不漂亮，但風度端莊賢雅，不土不俗。氣質溫和恬靜，絕不伶牙俐嘴搬弄事非，但能出口成章。性格卻很堅毅，肯吃苦能耐勞，也能忍讓，也能凝聚朋友，也很會享

受，落落大方。用時髦話來說，她也有四不一沒有：「不多言，不多問，不小氣，不奢侈，沒有嫉妒。」她不是大家閨秀，只是受過中等教育的職業婦女，若端上檻面，絕不亞於受過高等教育的一般婦女。穿著打扮不鄉氣，也不趕時髦，選擇衣料、傢具，很有眼光。待人接物，絕不拘謹。會說河洛語，會講日本話，也會用國語發音，她說的普通話，對方絕聽不出她是台灣閩南人。

她肯力爭上游，也肯改造自己。她學過助產，唸過家政，她懂得醫理，會做可口的菜，會包餃子，會擀皮，也會燒南北合的酒席，家事方面可以說，十項全能，這一點又是一般遊手好閒的貴夫人望塵莫及。

她會攢錢來買房子，也會買屋賣屋賺錢換大房子。她會繪圖蓋房子，也會設計、裝飾房屋。在佈置、整理一方面，依身分適度條件，不誇大，不豪華，但求高雅。平時力求窗明几淨，愛乾淨絕不邋遢，這方面又絕非一般金玉其外敗絮其中的職業婦女可比。她無宗教信仰，但心地善良，懂得進退禮節，也懂得永言孝思，敦親睦鄰。對家族、對親友，敬長愛幼，博濟為懷，有求必應。

以上這是插曲，感情用事，說實話，多少帶點「頌與比」的衝動意念，才冒出這一段不倫不類的說話。

書歸正傳，當時，我女兒婆家總算有人來接了。不佞忍下心頭怒火，跟平常一樣，很禮貌的跟他們打招呼。翌日我女兒的婆婆出面關心了，寒暄了幾句，就抱她底孫子，去醫院檢查。回來後又與我們溝通，結論，我女兒回台北治療，她的孫子也由我們代為撫養。回到台北後，經過悉心調治，女兒的病情逐漸好轉，在這一段漫長時空裡，香港王家包括女婿王道

渭，從無片紙隻字或金錢支援，更無「躬親撥冗」前來慰問。本人是個很講道理，也很講禮節的人，常捫心自問，「即便我女兒不懂『舉案齊眉』三從四德或有值得商榷之處，就算有一百個不當，你們王家可以不來看她。可是襁褓中的嬰兒，應該是你們王家祖孫三代單傳的心肝寶貝。不看僧面看佛面，衝著你們的兒子或孫子，順水人情，也該來看看吧！」結果，盼望穿秋水不見「伊人」的倩影。循此以觀，平心而論，做人處世，孰是孰非，就不言而喻了。不才所以在前面穿插了一段描述我老伴的為人，不外用為對照，多少有點醒世味道，乃苦口婆心也。

區區沒有仔細追查，估計在小寶貝外孫已有四、五個月大了，他們王家女眷老老少少，來到台北，下榻希爾頓飯店，是來渡假還是另有要公，不得而知。本人得知她們來台後，除電話聲明要接風招待外，還高興的抱著小外孫去看她們。遵照國際禮節，到飯店，訪客一定要先撥電話到房間，不可直接登堂入室。於是我在飯店大廳撥電話上去，聲稱已在飯店大廳。而她們不立刻下來迎接，反而叫我「直接上去。」接電話的記憶中可能是二姑奶奶，本人既係長輩，她這種說詞，殊不禮貌。接著我說：「我不上去了，你們不下來我就回去啦。」總算她們知趣，還是下來了。由於他們王家，一而再，再而三的不懂事，是真不懂事，還是明知故犯，並不清楚。我忍無可忍，情不由衷發作起來了，便以申斥口吻說：「我女兒在美國分娩，你們不去，我忍下來了；病危你們又不去接，我也忍下來了；來台調養幾個月，你們仍舊不問不聞，我亦忍下來了；旨在『百忍堂中有太和』，彼此親家不要抓破臉。這次你們從香港來了，禮貌上，就該先到我家，我再招待，這樣有理有面。不登

門也罷，今天既然知道我幾點要來，就該先到大廳迎接，既不恭迎，我電話上去通知，告訴你們我已到達，就該馬上下來接我，那有叫我逕自上去的道理。是你們真不懂事，還是端架子。虧你們都是世家子弟，都受過高等教育，又都是耶穌教徒，連這點人情世故，都不懂嗎，如果真不懂不通，今天聽了我的話，該頓開茅塞了吧，你們可真叫我有點失望。」我這一番連珠砲，固然氣是出了，本來就有心病，這下子，等於火上澆油，雪上加霜。心病可就越發沉重了。她們也弄的不知如何是好，的確非常尷尬，結果，不歡而散。

迨我女兒病好了，我還是「君子成人之美」，堅持要我女兒回香港，他們能不仁，我不可不義，安頓好了，再來接孩子去一家團聚。

雖然小外孫招人喜歡，聰明伶俐，又活潑又可愛。並整天纏著爺爺（外公）要爺爺抱。也許這是天性，照看第三代，固然辛苦，可也樂在其中。

。記得有一次，小可愛他坐在學步車上，跟著爺爺在書房裡轉，他看爺爺走出書房，他也會跟著用小手抬起學步車，跨過門檻兒（書房與餐廳之間，有固定的疊式屏風八扇門，其下有兩公分高的門檻兒。）跟著爺爺走。那時，小東西不滿週歲，剛學步的孩子，就會動這種腦筋。當時看到他的乖動作，歡欣之情，至今難忘。

為了成全女婿、女兒他們的天倫之樂，本人不能自私，毅然叫她回來接他的兒子去港，那時節小寶貝（當時並未給小外孫取乳名，叫寶貝叫慣了，就簡稱阿貝，一直到今天。）已一歲多了，由牙牙學語漸漸會講話了。他媽媽帶他去港，說什麼也不肯去，除了纏著我之外，也纏奶奶（外婆）與阿姨（我的二女兒）這三個人當中，整天整夜，起碼要有一位陪他，我上班，也得找他看不見時，偷著走，看見了就要跟，不然又哭又鬧。他可以不跟媽媽，絕捨不得離開我

們這三位。怎樣哄騙，叫他跟媽媽走，就是不肯。最後強擊強拉上了飛機。到了香港還在吵鬧要回來，還會找理由，說他的玩具未帶，要回來拿。為了安撫他，他媽媽真打電話回來，我跟他阿姨，還真到郵局用快遞寄去他要的玩具。這種舉動，真是「愛的理由」，也是無條件的親情之愛。後來過了多久，一年還是半年，我記不清了，又得知我女兒與夫婿不和諧的訊息，雖然苦口婆心兩地傳書和諧的訊息，雖然苦口婆心兩地傳書，接他的兒子去港，那時節小寶貝（顯庵先生就近代為從中破解，而曉以大義。仍舊不濟於事，最後終于分手了。他們底兒子，我底阿貝小外孫，又不知大人的故事，當然歡天喜地，適得其所，又可以纏爺爺了。由於我的

年後，又上復興小學，接著上仁愛初中，歲月匆匆，十幾年光景，孩子長大了，不才曾聽到過有「父子連心」這句話，可是這期間，他的爸爸仍置若罔聞，絲毫沒有關心，更不要說前來探視了。這只好說「人各有志」，要是我，既不該狠心丟棄糟糠，更不該忘記自己的骨肉。現在世道人心，我行我素，就是這樣，只好攤開手，說聲無可奈何。

在他們仳離不久，王道渭的媽媽，小外孫的祖母，倒未忘記訂婚時送給兒媳見面禮五克拉的大鑽戒，託人來要回去，財寶動人心，我們不二話，馬上還給他們拿回去，「出家人不貪財」，我們雖未出家，也未信耶穌，可是就不貪財，有骨氣吧！

倒過來，我女兒，為了愛「子」，一直未有再婚。除了照看兒子外，和路口僑福的關係，孩子逐漸大了，兢兢業業，自己創業，來教養他的兒子。不料天有不測風雲，民國九十年，她積勞成疾，不幸於該年十月三十

一日與世長辭。白髮人送黑髮人，遭此天譴，真有些無法承受。為了少驚動多方朋友，堅不主張寄發訃聞，可是口頭相傳前來與祭的親友還是不少。雖然不收奠儀，致送花籃的亦有許多。我也曾叫王天慶設法稟報他爸爸，告訴他媽媽的噩耗，結果，「山在虛無縹渺間」。不過，經過這次變故，我這位過去的東床快婿，倒想起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。從此，知道他有個兒子在台灣，也答應供給兒子學費，這倒是「六十回頭金不換」。不佞也叫外孫王天慶耑程去香港「認親」。我這一招，很好，「孝能感動天和地」，小外孫的祖母以及姑姑等人，都認為他們的骨肉，在台灣薰陶的很好，很懂得應對進退，敬長尊賢，永言孝思。而他的二姑還能從香港撥電話給老朽我，表示悟已往之不諫，知來者之可追。這就好，不管是不能安慰往生者在天之靈，對我卻是莫大欣慰。這種表態，還真像耶穌門徒，

打我左臉給你右臉。能認錯，就雲淡風輕了。

我寫這篇文字，時在深秋，也正是大女兒過世的忌日前後，庭院中的桂花又在飄香，感觸良多。只好用記

憶中的一首歌詞結尾，來結束我這一大段的傷感：「人隨風過，自在花開花又落，不管世間滄桑如何，一城風絮，滿腹相思都沉默，只有桂花香暗飄著。」（未完待續）

一位發言人的自述

郭雍著·定價新台幣三百元正

獨家揭露中油數十年來的故事，

以發言人的角度，

剖析波灣戰爭的石油危機，
更是深入探討石油工業，
不可或缺的第一手報導。

郵撥○七三九三三一一號聖文書局帳戶